- 一、本校9月至今交通意外事件統計,建工校區計有3件,造成2人 死亡。肇事原因:轉彎車未禮讓直行車、未保持安全車距等 因素。同學騎機車時,要有駕照、請減速慢行、戴好安全 帽,並遵守交通規則,隨時注意行車環境周遭安全。發生交 通意外事件處理原則,同學應依「保持現場」、「通報警 察」、「傷者送醫」、「尋求目擊者」及「通報學校校安中心 0800550995、導師」之程序處理。另應瞭解自己機車強制責任 險保險日期有無過期及建議加保第三人責任險,對個人行車 多一分保障。另外,學校校安中心有提供愛心安全帽借用服 務,歡迎同學借用。
- 二、為關懷學生因家境貧困或家庭遭遇變故導致有影響學業之 慮,教育部設有學產基金及學校設有急難救助金及「攜手點 燈」助學計畫,給予適時協助解決困難。另外,學務處為協 助學生安心就學,服務學生弱勢助學、學雜費減免、就學貸 款及各類獎助學金。詳細內容請同學上學務處網頁 (https://stu.nkust.edu.tw/、https://reurl.cc/vD3Yqy)查閱。
- 三、109 學年度第1 學期教育部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<u>學生</u>校外住宿租金補貼」<u>申辦時間:109年9月14日至109年10月20日</u>,申請資格及繳驗文件等相關規定請參閱網頁公告https://stu.nkust.edu.tw/p/406-1007-36028, r259.php。
- 四、兵役緩徵/儘召重要通知:

- (一)新生、復學生、轉學生、轉系生、延修生之男生,尚未 服役者須辦理兵役緩徵,已服完役者辦理兵役儘召;請 同學務必登錄校務系統填寫個人基本資料及兵役資料, 並於109年9月18日前將兵役調查表繳交至學務處軍訓 室,以避免同學於上課期間被徵集入營,造成自身的困 擾。
- (二)83年次以後之役男,已利用<u>暑假期間完成四個月的常備</u> <u>兵役軍事訓練者</u>,請務必於109年9月18日前,攜帶身 分證及退伍令影本至軍訓室申報儘後召集。

五、賃居法規暨安全宣導:

- (一)為加強保障房屋租賃雙方權益,內政部新修正的「住 宅租賃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及「住宅 租賃契約應約定及不得約定事項」將於 2020 年 9 月 1 日生效。摘錄新規如下:
 - 1. 房東在租賃期間不得調漲租金。
 - 2. <u>房東收取的電費</u>, <u>要約明夏月(6月至9月)及非夏</u> 月,且都不能超過台電公司所定當月用電量最高級 距之每度金額。
 - 3. <u>房客因疾病要長期療養或房東要收回重新建築</u>,都 <u>可</u>主張<u>提前終止租約</u>。
 - 4. 住宅修繕期間致不能居住,房客可主張扣除租金。

- 5. <u>租賃關係消滅後</u>, <u>房客遺留物經催告不取回</u>, 視為 拋棄所有權。
- 6. 更多詳細內容,請同學上內政部地政司網站 (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)「租賃條例專區」查 詢。
- (二)隨著家用電器的增加,潛在的電器火災危害也不斷上昇,因此同學校外租屋對老舊電線及電器可能產生的 危險應特別留意。防範電氣火災要落實「五不一沒 有」電器使用原則:為用電「不超過負載」、電線「不 綑綁折損」、插頭「不潮濕髒汙」、電源插座「不用不 插」、周圍「不放可燃物」,及「沒有商品安全標章」 的電器不買不用,以防範電器火災的發生。
- (三)本校校外租屋資訊網(http://rent.nkust.edu.tw/) 提供通過賃居安全評核合格之房東建物供學生與家長 選擇,同學可逕自網站自行瀏覽尋屋。
- 六、上學期鄰校發生多起校外人士未經學校同意進入校園推銷, 部分同學因不懂拒絕,簽下鉅額合約,事後發現無力支付或 感到後悔,廠商拒絕解約或是支付大筆違約金才得以解約。 提醒同學遇到廠商推銷,請假藉很忙,一口回絕、不逗留, 並立即通知校安中心,教官將立即前往處理。
- 七、近二年來學校校園霸凌事件的型態,以發生在班 Line 群組上 的網路霸凌及關係霸凌為主要類型, Line 雖是一個好用的溝 通工具,但同學對於網路倫理與社群軟體中公私界線的認知

混淆,往往讓班 Line 群組變成一個霸凌的發生場域。同學若是發現或是遭受校園霸凌時,一定要勇敢說出來,家長及老師才能針對問題進行協助與輔導,尤其是旁觀學生的反映,更是彰顯校園正義的重要機制。校園霸凌多元反映管道:1.告訴導師或家長。2.投訴學校生活輔導組 3814526#12501。 3. 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 0800-200-885。4. 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。5. 其他管道(好同學、好朋友)。

此致 系、所各班

電機系關心您 陳昶燁教官製